

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所”）作为公司2025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及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制度》等规定，公司对天健所在公司2025年审计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经评估，认为天健所担任公司2025年报和内控审计工作中，秉持客观公正态度，独立开展审计工作，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度年报审计各项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天健所基本情况如下：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50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63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人
2024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29.69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5.63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4.65亿元	
2024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56家	
	审计收费总额	7.35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矿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综合，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78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所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5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

偿限额合计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所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	2024年3月6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2017年度、2019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5%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所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该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 诚信记录

天健所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8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5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5人次、监督管理措施65人次、自律监管措施42人次、纪律处分2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 项目基本信息

2025年年报审计项目组基本信息如下：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
姓名	罗联玥	严增华	叶卫民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9年	2021年	2002年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7年	2013年	2000年
何时开始在天健所执业	2009年	2021年	2002年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023年	2024年	2022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2025年，签署/复核美迪凯、浙江大农、	2025年，签署/复核美迪凯、浙江	2025年，签署/复核滨江集团、中控技术、

	利欧股份、天通股份、银都股份、华生科技等2024年度审计报告； 2024年，签署/复核美迪凯、海利得、浙江大农、利欧股份、天通股份、银都股份等2023年度审计报告； 2023年，签署/复核海利得、浙江大农、银都股份、永艺股份、利欧股份等2022年度审计报告；	大农、利欧股份、海利得等2024年度审计报告； 2024年，签署浙江大农2023年度审计报告	博威合金、美迪凯等2024年度审计报告； 2024年，签署/复核中控技术、泰瑞机器、博威合金、世运电路、美迪凯2023年度审计报告； 2023年，签署/复核百诚医药、杭钢股份、泰瑞机器、杭电股份、中控技术、美迪凯2022年度审计报告；
--	---	---	---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健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二、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一）质量管理水平

1. 项目咨询

2025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天健所就公司重大会计审计事项与专业技术部及时咨询，按时解决公司重点难点技术问题。

2. 意见分歧解决

天健所制定了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当项目组成员、项目质量复核人或专业技术部成员之间存在未解决的专业意见分歧时，需要咨询专业技术部负责人。在专业意见分歧解决之前不得出具报告。2025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天健所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3. 项目质量复核

审计过程中，天健所实施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独立项目质量复核以及专业技术复核。

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主要包括对所有工作底稿执行详细复核，以及由经验丰富的审计小组成员执行第二层次复核。详细复核和第二层次复核的重点为所开展审计工作的充分性、财务报表的公允列报以及审计报告的适当性。

4. 项目质量检查

天健所质控部门负责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监督和整改的运行承担责任。天健所质量管理体系的监控活动包括：质量管理关键控制点的测试；对质量管理体系范围内已完成项目的检查；根据职业道德准则要求对事务所和个人进行独立性测试；其他监控活动。确保项目组在报告签署之前已经按照项目质量管理要求充分、恰当地执行审计程序。

5. 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天健所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制定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构成天健所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2025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天健所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二）工作方案

2025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天健所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被审计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被审计单位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成本核算、资产减值、递延所得税确认、金融工具、合并报表、关联方交易、租赁业务等。

天健所全面配合公司审计工作，充分满足了上市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天健所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

（三）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

天健所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专业资质。

（四）信息安全管理

公司在聘任合同中明确约定了天健所在信息安全管理中的责任义务。天健所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三、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

经公司评估和审查后，认为天健所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审计资格，能够满足审计工作要求。在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进行了审计，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审计行为规范，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30日